



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
討論文件

文件 FGA 12/2011

沙田區議會
財務及常務委員會

“清潔、佈置、維修區議會報告板及張貼告示”撥款申請

目的

本文件請委員考慮附件所載的“清潔、佈置、維修區議會報告板及張貼告示”撥款申請，申請款額為 100,000 元。

建議

2. 上述撥款用作僱用承辦商定期清潔 43 面區議會報告板和張貼會議通告和活動海報，以及在有需要時進行小型維修。

財務安排

3. 上述活動所需撥款已編入二零一一/二零一二年度開支門 3.1 (清潔、佈置、維修區議會報告板及張貼告示)的建議預算內。

議決事項

4. 請委員考慮批准上述撥款申請。

沙田區議會秘書處

STDC 13/20/20

二零一一年三月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此欄由區議會填寫：			
活動編號：		開支科：	3
推行模式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政府機構主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與非政府機構合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按政府規例

- (A) 申請機構：公共關係工作小組
 (B) 合辦機構： /
 (C) 協辦機構： /
 (D) 活動名稱：清潔、佈置、維修區議會報告板及張貼告示
 (E) 活動日期：2011年4月-2012年3月
 (F) 舉辦地點：沙田
 (G) 性質：10¹ / 其他(請註明)
 (H) 對象：1² / 其他(請註明)
 (I) 目的：加強區議會與沙田居民的聯繫
 (J) 內容：定期清潔區議會報告板、張貼告示及在有需要時進行小型維修
 (K) 預計參加者/觀眾人數： /
 (L) 義工/工作人員人數： /
 (M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 /

4.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

(2) 收支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³			
內部資源			
贊助和捐贈			

¹ 請填上編號：

1.文化藝術 2.文娛康樂體育 3.節日慶典及區節 4.環境改善及保護
 5.健康及衛生 6.防火 7.減罪及防貪 8.樓宇管理 9.社會服務 10.地區行政 11.教育
 12.圖書館 13.地區保育及推廣 14.公民教育 15.交通及道路安全

² 請填上編號：

1.區內所有居民 2.長者 3.青少年/學生 4.殘疾人士 5.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.婦女
 7.綜援家庭 8.單親家庭 9.少數族裔

³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/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/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其他			
			總額

(如有需要，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)

(由區議會填寫)

支出項目 (請註明人數/物品數量)	預算支出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	財務準則		區議會 批准款額
			條例	備註	
(1) 僱用承辦商定期清潔區議會會報告板、張貼告示及在有需要時進行小型維修	100,000	100,000	/	不在準則範圍內。	
(2)					
(3)					
(4)					
總額：	100,000	100,000			

(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=預算支出總額－預算收入總額)

(B) 預支撥款需求

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	預支款項的用途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- 贊助和捐贈
- 增加參加者費用
- 其他(請註明)_____

(B) 取消活動

(C) 其他(請註明)
